

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现将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基准日）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将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为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和成都乐创电子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及事项包括：治理结构、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高风险领域为募集资金管理、货币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生产管理、资产管理、薪酬管理控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

（二）内控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机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重大决策事项，如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修改公司章程等，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作出的决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等当面的重要决策由董事会决定。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负责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决议等。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关，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是否违反法律法规和侵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的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

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总经理的领导下负责处理分管的工作。

2、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了的管理架框体系包括人事行政部、财务部、销售部，物资部、点胶研发部、基础研发部，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公司对下属单位采取纵向管理，通过董事会对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调度、人员配备、财务核算等进行集中统一管理。

3、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对公司长期发展的战略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战略委员会会议由主任委员召集，不定期召开，通过认真研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经营发展的建议，提高了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决策质量，加强了决策科学性，增强了公司的主营业务实力和核心竞争力。确保发展战略方案的全局性、长期性和可行性。

4、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制定了清晰、有效、规范的薪酬分配方法与激励机制。人力资源政策的制定，遵循经济性、外部竞争性、相对公平性。根据公司自身的发展特点及支付能力制定，对员工的薪酬支付与外部市场相比具有合理的竞争力，对具体员工薪金支付按其年度收入与绩效比平衡为准则，员工的薪金收入既与其个人绩效正相

关，也与团队绩效正相关。有效的绩效考核将部门和员工个人的工作表现与公司战略目标紧密的结合起来，增强公司凝聚力，确保公司快速平稳地发展。

5、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培育职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倡导诚恳做人、踏实干事、快乐创新、合作共赢的精神，树立现代管理理念，强化风险意识。董事、监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企业文化建设中发挥了主导作用。企业员工遵守员工行为守则，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三）风险评估

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机遇与风险并存，公司管理层的主要任务就是要平衡风险与收益，力争在最小的风险条件下获取最大的收益。对环境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内外部风险进行有效控制和防范。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规模和业务等方面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本公司包括风险管理机构设置、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以及部门及人员的职责与权限等要素在内的系统的风险管理机制。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组织风险分析团队，按照严格规范的程序开展工作，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根据风险分析的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做到风险可控。

（四）内部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对预算、业绩、财务指标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本公司的控制措施一般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独立审计控制等。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实行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内部控制有关工作岗位，制定完善的岗位职责，明确职责权限。主要不相容职务包括：授权批准、业务经办、会计记录、财产保管、稽核检查等职务。做到岗位配置合理、职责权限明确，达到可理解、可执行、可检查。形成了不相容职务分离的相互制衡的内部牵制机制。

（2） 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根据企业管理水平、风险管控能力和业务发展需要建立相应的授权体系。公司明确划分相关部门之间、岗位之间、上下级机构之间的职责，建立职责横向纵向相互监督制约的机制。严格按授权范围执行审批程序，重大事项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3） 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开展会计基础工作，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公司设置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

（4） 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建立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对资产的取得与验收入库、领用、发出、盘点、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防止各种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各种财产的安全完整。

（5） 预算控制

公司通过预算管理体系，对经营效果的各项影响因素做预算管理。将经营目标落实到各项经营环节，按计划进行费用开支，并有效的监控和分析各要素进度，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6） 独立审计控制

公司设立审计部，对货币资金、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存货管理、应

收应付管理、工资管理、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管理等业务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独立审查、考核。

（五）重点内控活动

公司在组织结构调整、部门职能完善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关键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目前公司的关键业务环节包括：募集资金管理、货币资金管理、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生产管理、资产管理、薪酬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

（1）募集资金管理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拟定了募集资金使用审批流程并按募投项目建立募集资金使用台账，逐笔登记。使用募集资金时，按监管协议要求提前一个工作日向银行和券商报送划款指令及相关凭证，待审核通过后再予支付。根据募投项目进展情况，提前做出资金计划，及时安排资金支付。对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情况及时公告，在保证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前提下，获取合理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应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2）货币资金管理控制

公司为保证资金安全、加强资金管理，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相应的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善的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整个流程进行梳理和完善，运用不相容职务分离和授权审批等控制措施，明确各类支出资金的使用办法，保障货币资金内控制度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缺陷。

（3）销售与收款管理控制

公司建立了与客户管理与维护、销售定价、商品出库、销售回款、坏账核销等一系列与销售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采取直销方式，在国内设立北京、苏州、东莞、武汉分公司，负责国内不同区域市场的开拓与客户维护。公司成都总部统一负责产品销售相关的合同制作及管理、订单发货、来款接收等工作。

报告期内，在销售和收款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4）采购与付款管理控制

公司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公司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均由公司采购部统一采购。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类规格的芯片、电阻电容、PCB 板及结构件、包材等，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计划，结合生产所需原材料的采购周期、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公司采取直接采购的模式，基于 SAP 信息管理系统的物料采购流程覆盖了生产及研发所需的电子元器件、接插件、结构件、线材、包材等所有物料。通过 MRP 运算的物料需求报告可以计算出物料的下单数量及时间。流程对所采购物料下单到入库之间的所有节点进行管理，为尽可能缩短库存周期，降低库存资金占用，保障生产及研发计划的顺利进行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同时，基于公司与供应商建立的良好伙伴关系，使得公司可以得到由供应商提供的安全库存备货服务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5）生产管理控制

公司采用备货式及订单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标准化产品按市场预期备适量安全库存数量，滚动批量生产；非标准化产品按订单生产。公司的生产管理是基于 SAP 系统的 MRP 物料需求计划管理。生产流程包括订单处理、备料、电装、测试组装和入库。公司产品主要由全资子公司成都乐创电子有限公司加工，生产过程主要包括 PCBA 加工、软件烧制、调试检测、组装、包装等，主要工序的加工顺序为：SMT 工序、DIP 工序和装配工序。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管理控制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

（6）资产管理

公司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对包括存货以及固定资产在内的资产进行管理控制。公司建立了较为全面的存货管理制度。规范存货的采购及生产入库、仓储保管、销售及领用出库、盘点清查、核销报废等业务流程；公司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规范固定资产的购置、日常维护、盘点清查、计提折旧以及报废处置等业务流程，保障资产保管得当、使用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在资产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7）薪酬管理控制

公司注重薪酬体系建设及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招聘与录用、培训、离职、薪酬与考核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公司按照薪酬管理办法为职工计提工资，规范薪酬发放流程，明确规定了薪酬支付的审批流程和支付方式，坚持客观公正、规范透明、绩效导向原则，按期组织考核，使绩效考核结果能为薪酬分配、人才甄选与培养、团队优化、薪金福利调整等提供决策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在薪酬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8）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包括从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和管理等进行全方位管理和控制，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关联交易决策的控制方面和关联交易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9）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公司的担保行为进行严格控制，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在对外担保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0）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规范的对外投资决策机制和程序，投资决策实行董事会集体审议责任制度。加强投资项目立项、评估、决策、实施、投资处置等环节的会计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均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公司在对外投资管理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1） 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完成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上述制度明确了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责任划分、工作流程和保密责任，确保内部信息传递及时、渠道畅通。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信息披露严格规范，信息传递通畅，信息披露能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和公平，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没有出现重大信息的提前泄露，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六） 信息与沟通

信息与沟通系统是内部控制的重点，是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保障，直接影响着公司内部控制的贯彻执行、经营目标与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高度重视经营管理信息在内部各管理层级之间的有效沟通和充分利用。公司采取互连网络、办公软件系统、电子邮件、每周例会、员工手册、教育培训等多种方式，建立了有效的信息收集系统和沟通渠道，贯穿于公司管理层、业务部门，实现所需的内

部信息、外部信息在公司内准确、及时的传递与共享。

公司还建立了外部沟通机制，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拜访、业务洽谈等形式与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进行沟通，从而对外部有关方面的建议、意见、投诉等信息及时进行处理。

（七）内部监督与审计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依据相关制度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的缺陷和不足，详细分析问题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监督落实，并报告董事会。通过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自查等活动，完善内部控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设立审计部，规范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促进管理规范高效，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保护股东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通过观察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询问相关人员实际操作流程中的操作方法及遇到的问题及建议、检查各流程资料，包括凭证、合同、银行对账单及其他流程单据、复核各部门提供数据计算的准确性、对实物资产进行盘点等方法，对各业务部门在各项经营活动、资金管理中的合规合法性、完整真实等方面进行了审计，并对内控相关制度和流程进行调整完善。公司在内部监督与审计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和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二）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情况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根据企业

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本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与公司目前的日常经营相适应，能够对合法、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执行提供保证。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财务报告内控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不存在以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六、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